

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 
專門學程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實施辦法

102 年 10 月 9 日行政主管會報通過討論

103 年 3 月 18 日主管會報修正通過

壹、依據

依據 102 年 10 月 9 日行政主管會報通過討論

貳、目的

- 一、發掘專門學程學習成就優異學生，提供適切之教育。
- 二、實施菁英教育，集中教學，提供適當課程訓練。
- 三、輔導優秀學生進入國內優質國立科技大學。

參、入學資格

參加當年度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達 5B(含)以上之國中應屆畢業生，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以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」入學者。

肆、招生名額

- 一、本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招收 40 名，分別為資訊技術學程 15 名、餐飲服務學程 15 名、資料處理學程 10 名，本校得視實際招生狀況調整各學程人數。
- 二、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，本校得依國中會考成績高低錄取各學程學生。

伍、進退場機制

為維持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學生素質，學生之學習態度、成果與生活表現將列入每學期末之考核評量，學習態度不佳導致學習成績退步或嚴重違反校規者，由「升學專班學生轉安置審查委員會」會議決議後輔導轉入(出)，學生不得有異議，並依本校「學年學分制重補修實施辦法」專案輔導學分抵免事宜。

一、退場

- (一)學生於當學期有記大過(含)以上之處分者。
- (二)學生當學期智育成績平均 70 分以下，並經委員會討論通過之(科主任得於會議中增減分數分)。
- (三)學生於規定時間無法取得相關證照者，並經委員會討論通過之。
- (四)無法配合參加學校所規劃之課程活動(含寒假課業輔導課、暑假課業輔導課、夜間課外活動)。
- (五)當學期事假超過 20 節以上(喪假除外)，病假需有證明。
- (六)當學期有曠課紀錄者。

二、進場

符合下列條件者，經輔導後編入次一學期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就讀，唯雙方不簽定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契約。

- (一)學生於當學期未有記大過(含)以上之處分者。
- (二)學期智育成績年級群排名在前 10 名(含)以內者且平均成績達 80 分以上。
- (三)學生於規定時間取得相關證照者。
- (四)學生可配合參加學校所規劃之課程活動(含寒假課業輔導課、暑假課業輔導課、夜間課外活動)。
- (五)當學期事假未超過 20 節以上，病假需有證明。
- (六)當學期未有曠課紀錄者。

## 陸、獎學金

一、入學獎學金:依本校 103 學年度新生入學獎學金辦法頒發。

二、學期獎學金:

學程 名次	資訊技術學程	資料處理學程	餐飲服務學程	備註
第 1-2 名	1 萬	1 萬	1 萬	須符合下列條件: 1.學期智育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
第 3-4 名	5 千	5 千	5 千	
第 5 名	3 千	3 千	3 千	

## 柒、課程規劃

一、依據本校呈報審核通過之綜合高中課程手冊專門學程課程開課。

二、夜間課外活動、第八節輔導課及寒暑假輔導課程，依據本校辦法開課。

三、本保證班課程規劃，國文、英文、數學採合班上課，專門學程課程採分組上課，各學程三年課程規劃(如附件一)。

## 捌、取得證照要求

編號	資訊技術學程	資料處理學程	餐飲服務學程
期程	高一	高一	高一
丙級證照	硬體裝修丙級 或 工業電子	電腦軟體應用丙級 或 會計人工記帳丙級	中餐烹調丙級 或 飲料調製丙級

## 玖、配合事項

一、編入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之新生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5B(含)以上之國中應屆畢業生，必須簽訂本校「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契約書」(如附件二)。

二、編入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且簽訂契約之學生，依據契約內容履行應有義務。

三、編入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且簽訂契約之學生，必須全程配合學校安排之寒暑假課業輔導教學、假日返校自習及夜間課外活動等規定，學生不得有異議。

四、學期初編入國立科技大學保證班且簽訂契約之學生，經輔導轉出本保證班者其契約書自動失效。

## 拾、退費原則

一、依雙方簽定之契約書內容辦理。

二、學生每學期繳交學費依據教育部 102 年 11 月 12 日公告之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修正條文」規定辦理。

## 拾壹、其他

本辦法經本校主管會報決議，呈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